

伊犁地区采矿证办理流程

免责声明：上海矿山破碎机网：<http://www.jawcrusher.biz>本着自由、分享的原则整理以下内容于互联网，若有侵权请联系我们删除！

上海矿山破碎机网提供沙石厂粉碎设备、石料生产线、矿石破碎线、制砂生产线、磨粉生产线、建筑垃圾回收等多项破碎筛分一条龙服务。

联系我们：您可以通过在线咨询与我们取得联系！周一至周日全天竭诚为您服务。



更多相关设备问题，生产线配置，设备报价，设备参数等问题

可以**免费咨询**在线客服帮您解答 | 24小时免费客服在线

一分钟解决您的疑惑

点击咨询



伊犁地区采矿证办理流程

崇左稀土的六汤矿可能是个品位很差储量不高的轻稀土矿，但是这次探矿权的注入给后市留下了想象空间，同时其广西唯一的一张采矿证至少在采矿证放开前伊犁地区采矿证办理流程还是有一定的价值的。万力达年前的收购将迎来硕果满枝，其备受市场关注的子公司青山矿业的新采矿证申报工作已完毕，获得新证已几无悬念。证券时报记者获悉，万力达子公司陕西青山矿业平方公里探矿区升级采矿证审批工作已经进入最后一个程序，公司提交的各项申报材料均已验收通过，目前仅剩拿证过程，具体时间伊犁地区采矿证办理流程还需要等陕西省国土。一般步骤是先申请探矿编写报告评审储量申请备案编写开发利用方案办采矿证步骤太多了，但你先到国土资源厅就是对探矿权人依法申请其勘查区块范围内的采矿权；符合矿产资源规划或者你需要五证齐全，少一个证都不能采煤详查结束后马上提交详查报告等相关证件，探矿权能提前转采矿。华业地产矿产采矿证将近日办理完毕华业地产矿产采矿证将近日办理完毕扯淡华业地产矿产采矿证将近日办理完毕原帖华业地产是上海和深圳第一只高送转送股价元以下大胆买进。一个月就可以搞定，瞅是办理啥矿种，每个省市和省市的规定不一样，有的在县里便能办下来，好比石灰石建筑大理石等等。包头铁和稀土伴生，包钢稀土以外的稀土矿来源主要就是这些小铁矿，手里有铁矿的开采证，实际上意味着有了稀土精矿的来源，而这些小铁矿生产出的稀土数量每年并不亚于包钢稀土。

非洲莫桑比克颁发给中资企业的第三张锆钛矿采矿证被济南域潇集团全资子公司非洲长城矿业有限公司成功取得，这也是迄今为止该国矿产资源部门颁发的面积最大的金属矿采矿证，总面积达平方公里，相当于两个济南市历下区那么大。

广西唯一一张稀土采矿证创兴资源稀土将成为稳定利润来源创兴资源介入稀土和金矿开采的消息披露后，市场却伊犁地区采矿证办理流程还以连续两个跌停板。创兴资源收购的崇左稀土及金矿成色几何?对公司的利润贡献究竟有多大?为此，记者采访了上海振龙副总经理兼广西有色金属集团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阚江阳先生。平远华企两矿附近离子型中重稀土储量前景十分喜人，作为当地唯一拥有合法采矿证的企业，公司未来有望整合平远地区所有稀土资源。乐宇坤认为，在新丰稀土资源争夺战中，如考虑广东省国资委背景和公司目前掌握的广东省内仅有的张稀土采矿证中的张等优势，广晟有色有可能。该矿储藏有镍万吨铜万吨，伴生金吨银吨硫万吨三氧化二铬万吨钴万吨，伴生的其他种有益金属近吨，号称继甘肃金川之后的又一新兴镍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二七年十二月十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探矿权采矿权管理办法第一章总则第一条为进一步规范探矿权采矿权管理，维护自治区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国务院《矿产资源勘查区块登记管理办法》《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办法》《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自治区实际，制定本办法。

采矿证办理

鼓励区内外投资者依法进行矿产资源勘查开采，保护探矿权人采矿权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依法登记的勘查区和矿区范围内正常的工作生产秩序。第四条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必须贯彻科学发展观，遵循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勘查合理开采和综合利用的方针；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有关产业政策和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相关专项规划的要求。建筑和道路用石（包括砂岩石灰岩安山岩玄武岩等）水泥和砖瓦用页岩矿产资源储量规模为中型的砖瓦用粘土和建筑用砂的采矿权及跨县（市）的矿产资源储量规模为小型的砖瓦用粘土建筑用砂的采矿权，由地州市国土资源局主管部门出让。

第八条勘查本办法附录中第一类矿产并在勘查工作空白区或虽进行过工作但未获可供进一步勘查的矿产地的探矿权，可以申请在先的方式依法出让。第九条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协议方式出让探矿权采矿权：（一）为国家自治区重点矿产资源开发项目重点建设项目提供配套资源的矿产地；（二）以往进行过地质工作，经进一步勘查矿产资源储量规模可能为大型及以上的矿产地；（三）财政出资为危机矿山寻找接替资源的矿产地；

(四) 采矿权人需要整合资源或利用原有生产系统扩大勘查范围的毗邻区域；(五) 政策和技术条件允许的其他情况。第十条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探矿权：(一) 本办法附录中第二类矿产；(二) 本办法附录中第一类矿产已进行过矿产勘查工作并获可供进一步勘查的矿产地或以往采矿活动显示存在可供进一步勘查的矿产地；(三) 国家自治区出资已完成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并有进一步勘查工作价值的区域；(四) 由自治区国土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收回的探矿权；(五) 符合招标拍卖挂牌条件的其他情形。第十一条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再设置探矿权，以招标拍卖挂牌方式直接出让采矿权：(一) 本办法附录中第三类矿产；(二) 本办法附录中第一类第二类矿产探矿权灭失但地质勘查工作程度已经达到详查及以上阶段并符合开采设计要求的矿产地；(三) 采矿权灭失或以往有过采矿活动，经核实存在可供开采的矿产资源储量或有经济价值矿产资源的矿产地。第十二条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招标方式出让采矿权：(一) 根据法律法规国家政策规定可以新设采矿权的环境敏感地区和未达到国家规定的环境质量标准的地区；(二) 共伴生组分多综合开发利用技术水平要求高的矿产地；(三) 低品位难选冶矿产或因开采条件限制需要采用特殊采矿选矿方法的矿产地；(四) 国家自治区规定的其他情形。第十三条申请同一区域的探矿权和采矿权，经审查符合采矿权设置条件的矿产地，应当依照本办法的规定设置采矿权。第十四条勘查单位在承担国家自治区出资安排的地质勘查项目期间，不得以自有资金和吸收其他资金投入该项目勘查。

采矿权申请人的注册资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 拟建生产规模或开采矿产资源储量规模为中型及以上的，金属矿煤矿注册资金不少于万元；其他矿种注册资金不得少于万元；(二) 拟建生产规模或开采矿产资源储量规模为小型的，煤矿注册资金不少于万元；其他矿种注册资金不少于万元；(三) 开采建筑和道路用砂石砖瓦用粘土和页岩的，注册资金不少于万元。第十九条申请探矿权应当根据地质勘查技术规范编制勘查设计或施工方案，明确工程部署实物工作量工作周期投资总额和年度工作计划年度资金预算。勘查设计或施工方案必须由具有相应资质的地质勘查单位编制，由自治区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对勘查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认定。

在勘查施工过程中因地质矿产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勘查设计或施工方案的，应当报送自治区国土资源主管部门认定后方可变更实施。

第二十条探矿权申请人提交的地质勘查工作程度在普查及以上阶段的勘查设计或施工方案，其年度计划直接在勘查区内投入的地质勘查资金不得低于下列标准：(一) 第一个勘查年度每平方公里万元；(二) 第二个勘查年度每平方公里万元；(三) 从第三个勘查年度起每个勘查年度每平方公里万元。

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必须由具有相应设计资质的单位编制，由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按照采矿权审批权限对矿产

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认定。

需要修改或补充申请资料的，探矿权申请人采矿权申请人应当在限期内修改补充并报送有审批权限的国土资源主管部门；逾期未报送的，视为放弃申请。采矿权申请人应当在划定矿区范围批复有效期满前，向有审批权限的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申请办理采矿登记手续；逾期未申请的视为放弃。第二十四条以招标投标挂牌方式出让探矿权采矿权的，中标人或竞得人应当在约定期限内按照规定申请办理勘查登记或采矿登记手续；逾期未申请的，视为放弃。第四章审批第二十五条自治区国土资源主管部门应当编制下列区域的探矿权采矿权设置方案并按照方案设置探矿权采矿权：（一）国家和自治区规划勘查区和矿区；（二）对国民经济具有重要价值的矿区；（三）实行保护性开采的重要矿区；（四）国家自治区出资已完成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的区域；（五）其他需要编制探矿权采矿权设置方案的区域。

在国家自治区出资开展 万区域地质矿产调查区域的探矿权采矿权设置方案编制完成前，暂不受理新设探矿权申请。

第二十九条新设探矿权的勘查许可证有效期按照下列期限确定：（一）矿产预查为年；（二）普通建筑材料用非金属矿产勘查最长为年；（三）其他矿产勘查最长为年。

第三十条新设采矿权的采矿许可证有效期按照下列期限确定：（一）建设规模为大型及以上矿山的最长为年；（二）建设规模为中型矿山的最长为年；（三）建设规模为小型矿山的最长为年。第三十一条在他人已取得采矿权的矿区范围毗邻区域新设探矿权，该勘查区应当与矿区范围边界之间留米隔离带。第三十二条延续探矿权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已按照经认定的勘查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二）已完成本办法规定的最低勘查投入；（三）探矿权权属无争议；（四）无违法勘查行为；（五）探矿权人已履行法定义务；（六）国家自治区规定的其他条件。第三十三条延续探矿权，其勘查许可证有效期最长为年；每延续一次，应当提高一个符合勘查规范要求的地质勘查工作阶段。本办法实施前，在同一地质勘查工作阶段的工作时间累计超过年勘查许可证有效期满仍需延长在该地质勘查工作阶段工作时间的，可再延续年；在同一地质勘查工作阶段工作时间累计不到年的，可再延续年。

在勘查许可证有效期内未达到相应地质勘查工作程度勘查许可证有效期满仍申请延续同一地质勘查工作阶段探矿权的，第一次申请须缩减前次登记勘查区面积的%，第二次申请不予办理延续登记手续。

第三十五条变更探矿权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变更勘查区范围的，拟变更的勘查区范围不得与他人已申请或已取得探矿权采矿权的区域重叠；申请人应提供地质资料证明明确需变更。（二）变更勘查矿种的，拟变更的矿种应当是经综合勘查综合评价发现的矿种；申请人应提供地质资料证明明确需变更。（四）变更勘查单位的，

探矿权人应当与原勘查单位解除勘查合同，并与拟聘请的具有相应资质的勘查单位重新签订勘查合同。

第三十六条变更采矿权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变更矿区范围的，拟变更的矿区范围不得与他人已申请或已取得探矿权采矿权的区域重叠；申请人应提供拟变更矿区范围内符合规定地质勘查工作程度的地质报告和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二）变更开采矿种的，拟变更的开采矿种不应为国家限制或禁止开采的矿种，并且申请人应当提交符合规定地质勘查工作程度地质报告的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证明。第三十七条转让探矿权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取得探矿权满一年，或在勘查区内发现可供进一步勘查开采的矿产资源，并且其成果报告已通过自治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机构审查认定或评审备案；（二）已完成本办法规定的最低勘查投入；（三）探矿权价款已按照规定处置；（四）探矿权权属无争议；（五）无违法勘查行为；（六）探矿权人已履行法定义务；（七）国家自治区规定的其他条件。第三十八条转让采矿权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投入采矿生产满一年（采矿权申请人领取采矿许可证后，因与他人合资合作进行采矿而设立新企业的，不受该条件限制）；（二）采矿权价款已按照规定处置；（三）采矿权权属无争议；（四）无违法采矿行为；（五）采矿权人已履行法定义务；（六）国家自治区规定的其他条件。探矿权采矿权转让后剩余期限不足个月的，在申请探矿权采矿权转让时可同时申请探矿权采矿权变更延续登记。第四十条为国家自治区重点项目配置资源加速优势矿产资源规模勘查开发确需调整探矿权人的，给予原探矿权人合理补偿。

原文地址：<http://jawcrusher.biz/scpz/FEkSYiLiocqxZ.html>